

## 北京开启储能试点示范项目申报



近日，北京市发改委印发《关于组织申报科技创新（储能）试点示范项目的通知》，按照国家能源局要求，在全市已投产的除抽水蓄能外电力储能工程中组织筛选首批储能试点示范项目，要求8月21日前在线申报，8月20日北京发改委开始进行初审。

以下为原文

# 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京发改〔2020〕1171号

## 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组织申报科技创新（储能）试点 示范项目的通知

市科委、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城市管理委、中关村管委会、各区发展改革委、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发展局，市电力公司、京能集团，各有关单位：

按照国家能源局综合司《关于组织申报科技创新（储能）试点示范项目的通知》（国能综通科技〔2020〕69号，以下简称“通知”）相关要求，在全市已投产电力储能工程（除抽水蓄能）中

— 1 —

组织筛选首批科技创新（储能）试点示范项目。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申报条件

各申报单位严格按照通知筛选指标相关要求，评估项目情况，确保申报项目符合要求。所申报项目应为 2018 年 1 月 1 日后投产，截至 2020 年 7 月 7 日连续在运至少一年。申报单位可由项目业主单独申报，也可由项目业主联合相关单位共同申报，同类技术和场景每个申报单位限申报 1 个项目。

### 二、申报程序

请各单位按照申报要求，积极组织项目单位，于 8 月 21 日前登录“储能示范项目申报平台”（<http://123.127.52.151:9091>），在线填报《科技创新（储能）试点示范项目申请表》并下载打印。各申报单位确保纸质版申请表与网上填报信息一致，并将签字盖章的纸质版申请表于 8 月 24 日前报送我委。

8 月 20 日，我委对申报平台填报资料开始进行初审，通过初审的项目将上报国家能源局。国家能源局组织专家对申报项目进行筛选，对专家推荐项目进行审核、公示和确认。

特此通知。

附件：国家能源局综合司《关于组织申报科技创新（储能）  
试点示范项目的通知》（国能综通科技〔2020〕69号）



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0年8月3日

（联系人：能源处 张少鹏； 联系电话：55590472）